

檔 號：110/38120317/134
保存年限：永久

臺北市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法綜字第1103057311號



訂定「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實施辦法」。

附「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實施辦法」

市長柯文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